

广东省低碳发展促进会

关于 2023 年广东省低碳发展促进会 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广东省低碳发展促进会团体标准制定程序》（省碳促进会函[2018]7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经广东省低碳发展促进会标准化专家委员会对《石化化工行业产品碳足迹评价技术规范》、《造纸及纸制品产品碳足迹评价技术规范》等 9 个团体标准进行立项审查，所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予批准立项。

标准编制工作由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广州分中心牵头。如有单位或个人对该标准项目存在异议，请在公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意见反馈至广东省低碳发展促进会秘书处。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团体标准立项名单

广东省低碳发展促进会秘书处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谢燕君

电话：020-83841623

邮箱：gdlc.giec@qq.com

传真：020-38455701

广东省低碳发展促进会

2023 年 3 月 30 日



附件：团体标准立项名单

序号	团标项目名称
1	石化化工行业产品碳足迹评价技术规范
2	造纸及纸制品产品碳足迹评价技术规范
3	小功率电动机产品碳足迹评价技术规范
4	棘轮扳手产品碳足迹评价技术规范
5	汽车车门外拉手产品碳足迹评价技术规范
6	视镜产品碳足迹评价技术规范
7	玩具滑板车产品碳足迹评价技术规范
8	产品碳足迹评价技术规范 普通照明用自镇流 LED 灯
9	家用电冰箱产品碳足迹评价技术规范